致：總學校發展主任(荃灣及葵青)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2026-2027 年度

學校名稱：青衣商會小學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1. 持續優化已成立「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的工作及有關機制: ● 持續檢視學校相關的行政指引，以配合推廣國家安全教育； ● 持續策劃、統籌及協調校內各科組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活動及措施； ● 加強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正確價值觀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 ● 參考教育局發出/更新的指引，持續檢視現行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並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觀察 會議檢討	全學年	校長 各行政組主任 國家安全教育統籌主任 圖書館主任 科組負責人 活動負責老師	教育局文件
	2. 持續落實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講座活動的教材及簡報需於活動進行前預先提交負責主任或老師檢核，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	全學年	校長、各行政組主任、負責相關活動老師	詳見各行政及科組計劃 教育局發出有關國安教育之文件
	3. 持續完善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 定期檢視校園設施機制	觀察 文件紀錄	全學年	行政組 圖書科主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 定期檢視校舍、課室、壁報 ● 定期檢視圖書館藏書（包括圖書館實體及電子版藏書、刊物、單張、電子及網上學習資源）， 確保有關範圍並不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				
	4. 凡到校主理活動的校外人士必須遵守國家安全法及不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及活動。若有關人員涉及不當行為，本校有權作出跟進安排，例如即時停止相關活動或切換有關人員。	觀察	全學年	校長、活動負責老師	
	5. 透過升國旗及奏唱國歌，以提升學生國民身份認同，及培育他們成為守法的良好公民： ● 每星期一、國家安全教育日、國家憲法日、運動會等，均會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 ● 慶祝元旦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日、國慶日等活動時，均會升掛 國旗及奏唱國歌； 在學校舉行特別活動時，均會奏唱國歌，如畢禮業、運動會等； ● 學校恆常安排國旗下講話，由師生進行「國旗下的講話」，從而讓學生了解國家安全的內容及背後的價值、提升國民身份認同。	觀察 講義檢視 會議檢討	全學年	國家安全教育統籌主任 升旗隊負責人 全體老師	升掛國旗設備、升旗手、國歌音樂
人事管理	1. 學校按照教育局既定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管理轄下的員工及監督他們的工作表現，並透過全體教職員/非教學人員會議（包括學校管理層、所有教學及非教學人員），向學校各級員工清楚說明學校對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要求所有教職員細閱教育局公布的《教師專業操守指引》（《指引》）：讓他們知道教育局、學校，以及社會對教師專業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	會議紀錄	全學年	校長 行政組	《教師專業操守指引》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2. 持續修訂外聘服務的招標/報價/服務協議等文件 就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修訂採購或招標文件/服務合約，於採購或招標/服務合約上清楚訂明對服務提供公司到校人員的要求，列明其工作表現和操守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確保受聘的服務提供者到校人員守法專業。	觀察 服務合約	全學年	校長 行政組	
	3. 通過教職員考績小組，定期檢討及優化學校考績制度及安排，協助學校監察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並就其表現提供適切的支援和指導。	會議檢討／觀察	全學年	校長 課程組	教職員考績制度
	4. 提醒教師時刻秉持專業操守，讓他們清楚明白教師的言教身教對學生影響深遠。	觀察	全學年	校長及主任	
	5. 向新入職同事（包括購買服務人員）解釋要求，並強調其工作表現和操守不能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	觀察	全學年	校長及主任	
教職員培訓	1. 透過教職員會議、早會，讓教職員認識和了解國民教育行事曆中，每月有關國家國家安全的國民教育活動，讓教職員工有意識籌組相關活動。	會議記錄	全學年	校長 課程主任 國家安全教育統籌主任	
	2. 持續透過不同途徑，例如指引、會議等，讓所有教職員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以及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	會議紀錄 教職員通訊	全學年	國家安全教育統籌主任	
	3. 安排教師參加由教育局或政府認可機構舉辦之有關價值觀及國安教育的課程，鼓勵在職教師更有系統地規劃個人專業發展計劃，主動報讀教育局等相關課程，以達專業需要和期望。	定期檢視教職員出席 紀錄(全體及個人)	全學年	校長 課程主任	教師專業進修紀錄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4. 確保新入職教師及晉升教師按教育局的要求及指示，參加內地學習團，增加他們到內地考察的機會，讓他們親身體驗國家發展，加強培養學生國民身份認同的能力。	檢視教職員出席紀錄(全體及個人)專	全學年	校長 課程主任	
學與教	1. 各科組參考《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在相關的學習領域/科目中，加入國家安全教育的學習元素，並把相關課程內容寫入科計劃及教學進度表當中。	檢視課程文件	全學年	課程主任 各科科主任	詳見科組計劃及進度表
	2. 各科科主任確保新選取或新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學與教資源包括:參考資料、課業、考試題目、讀物、多媒體資源等）。	學校教師手冊 校本問卷 會議記錄	全學年	課程主任 各科科主任	
	3. 各科主任和科任老師規劃課程時需要把國家安全教育的學習元素與各科目的學習內容「有機結合、自然聯繫」，並聯繫學生生活經歷及為學生創設不同情景，讓學生更深入明白和掌握維護國家安全的重要性和方法。	檢視文件及教材	全學年	課程主任 各科主任	
	4. 透過學校課程及多元化的全方位學習活動，安排學生參觀本地設施（如香港歷史博物館、愛國教育支援中心、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等，按學生的認知發展及能力，加強他們對國家歷史和發展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	活動檢討／問卷	全學年	課程主任 國家安全教育統籌主任 各科主任	
	5. 透過觀課、查簿、學生作品等，持續監察學與教資源的內容符合國家安全法。	檢視課程文件	全學年	課程主任 各科主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6. 定期推廣有關中華文化的書籍或資訊，加強學生對國家的認識，提升他們的國家觀念。	觀察	全學年	課程主任 圖書科主任 國家安全教育統籌主任	
	7. 科組內有關國家安全課程的教材必須存檔兩個學年，方便學校管理層及教育局人員查閱。	科組存檔紀錄	全學年	課程主任 各科主任	教材/工作紙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根據校本訓輔政策及活動，讓學生知道校方對他們的要求，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承擔和守法精神。 2.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協作及互相支援，包括教師、學校社工、教育心理學家、家長等。 3. 以首要的價值觀及態度作為月訓，透過早會短講分享、主題展示等培育學生正向品格和價值觀。	訓輔記錄 活動記錄 觀察 行政指引(訓輔組)	全學年	訓輔組 學生支援組 班主任 社工	
家校合作	1. 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加強家校合作，讓家長與學校攜手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國民和公民。 2. 邀請家長到校參與「中華文化日」活動，透過遊戲同樂促進親子關係，加強他們對中華文化的了解。 3. 持續策劃、統籌家長義工協助富中華文化特色的活動，推廣中華文化。	活動紀錄	全年	家教會成員 全體教職員	
其他	1. 透過學校升旗隊訓練、《基本法》學生校園大使培訓計劃及其他制服團隊訓練，發展學生的領袖才能，培養自信和承擔的精神。同時，培養學生主動關心國家和香港社會的事務，成為對社會負責任的良好公民。	活動記錄 觀察	全年	制服團隊負責人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2. 帶領學生到中國內地及姊妹學校交流，擴闊學生視野，讓學生了解祖國發展及成就，培養愛國情懷。	觀察 活動記錄	全年	活動組 課程組 各科主任	教育局發放姊妹學校計劃津貼

校印

校監簽署：_____

校監姓名：__羅競成_____

日期：_____